

##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无异议后，已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等文件中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对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和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行权数量做相关调整。

#### 一、调整事由和调整方法

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00元人民币。

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0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共计转增129,6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37,600,000股。

截止目前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全部实施完毕。

根据《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五章第一款第（八）条及第五章第二款第（八）条的规定进行调整：

####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

## 1、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调整方法

若在授予日前，燃控科技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Q = Q_0 \times (1+n)$$

其中：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text{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 Q = 146.5 \times (1+1.2) = 322.3 \text{（万股）}$$

## 2、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若在授予日前，燃控科技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派发现金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做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 = P_0 \div (1+n)$$

其中：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2) 派息

$$P = P_0 - V$$

其中：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text{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 P = (11.11 - 0.5) \div (1+1.2) = 4.82 \text{元}$$

## (二)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

### 1、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

若在行权前燃控科技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Q = Q_0 \times (1+n)$$

其中：Q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Q_0$ 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text{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 Q = 421.5 \times (1+1.2) = 927.3 \text{ (万份)}$$

其中：

$$\text{首次授予数量} = 365.5 \times (1+1.2) = 804.1 \text{ (万份)}$$

$$\text{预留数量} = 56 \times (1+1.2) = 123.2 \text{ (万份)}$$

## 2、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

若在行权前燃控科技发生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1)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 = P_0 \div (1+n)$$

其中：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n为每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2) 派息

$$P = P_0 - V$$

其中： $P$ 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 $P_0$ 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

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P = (22.75 - 0.5) \div (1+1.2) = 10.11$ 元

## 二、调整结果

**经公司第二届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调整为：**

本股权激励计划包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两部分，所涉及的公司股票总数为 1249.6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 23,760 万股的 5.26%。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燃控科技以定向发行新股的方式，拟一次性向激励对

象授予 322.3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 23,760 万股的 1.36%。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燃控科技拟一次性向激励对象授予927.3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804.1万份，预留123.2万份。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按照预先确定的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927.3万股公司股票，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23,760万股的 3.9%。

燃控科技授予激励对象每一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调整为4.82元。

燃控科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每一份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调整为10.11元。

### 调整后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获授的 限制性股票 (万股)	本次获授的 股票期权 (万份)	获授权益合计占 本次计划总量的 比例	获授权益合计 占目前总股本 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b>					
华立新	董事、总经理	55	55	8.80%	0.46%
唐俊生	副总经理	26.4	26.4	4.23%	0.22%
吴树志	副总经理	19.8	19.8	3.17%	0.17%
彭育蓉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44	44	7.04%	0.37%
顾承鸣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1	11	1.76%	0.09%
<b>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59人）</b>		166.1	647.9	65.14%	3.43%
<b>三、预留激励</b>		0	123.2	9.86%	0.52%
合计		322.3	927.3	100.00%	5.26%

### 三、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权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 四、独立董事对于调整事项的意见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每股11.11元调整为4.82元，授予数量由146.5万

股调整为322.3万股；本次期权行权价格由每份22.75元调整为10.11元，授予数量由421.5万份调整为927.3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数量由365.5万份调整为804.1万份，预留数量由56万份调整为123.2万份。独立董事认为，以上调整符合《管理办法》、《股权激励备忘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价格、授予数量调整的规定，同意董事会依据《股权激励计划》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整。

## 五、监事会对于调整事项的意见

公司第二届第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数量及价格的议案》，对相关调整事项表示同意。

## 六、律师意见

北京智正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日、授予数量及授予（行权）价格的调整均符合《管理办法》、《股权激励备忘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已经满足。

特此公告。

徐州燃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6月15日